



三江侗族自治县

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委员会文件

三安全应急委发〔2025〕12号

签发人：毛国勇

关于终止防汛四级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防汛抗旱指挥机构有关单位：

鉴于都柳江三江县河段水位已退至警戒水位以下，各江河水情趋势明朗，经县防汛抗旱指挥机构领导批准，决定自2025年6月30日9时30分起终止三江侗族自治县防汛四级应急响应。

请沿河有关单位及社会公众关注洪水变化，加强安全防范，做好退水清淤、消毒除菌等善后工作，注意防范退水可能引发的次生灾害，全力抓好今年的防汛减灾工作。

三江侗族自治县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委员会

2025年6月30日9时30分

(此件公开发布)



三江侗族自治县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6月30日印发
